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李佳倩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dk655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5124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須知及附件報名表等各1份 (31108104_11330512412_1_ATTACH1.pdf、
31108104_11330512412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經濟部能源局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3年度
國民中小學節約能源創意七十二變-小劇場創作競賽」須
知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4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300424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讓學生關注能源議題並實踐節能減碳，旨案透過小劇場
創作競賽參與過程，培養學生團隊精神及表達能力，並引
發學生對節能知識的學習興趣，藉由競賽公開演出，使社
會大眾了解節約能源的重要性。
- 三、請有意願參賽學校逕向本市能源教育輔導學校－臺北市立
大學附設實驗小學報名，於113年6月19日（星期三）前將
作品名稱總表、報名表、演出計畫書及原創作品宣告切結
書，掛號郵寄至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29號「臺北
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小學」，註明「申請113年度國民中小學

和平高中 1130502



NBAA1136004955

節約能源創意七十二變—小劇場創作競賽」，俾利該校進行彙整報名作業。

四、競賽相關訊息，請逕上「能源教育資訊網」查詢

(<https://energy.mt.ntnu.edu.tw/>)；本案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聯絡窗口：丁小姐，電話：02-77493495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